

证券代码:688692 证券简称:达梦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0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9月11日 14:00 分
- 召开地点: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18楼1810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1日
- 至2026年9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直接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的股东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公司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并计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当天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92	达梦数据	2026-9-7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9:30-17:30,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9月10日17:30前送达。

(二) 登记地点: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18楼1810会议室。

(三) 登记方式:如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持下述登记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拟现场登记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公司前台领取投票券,告知办理登记手续,可进入公司所在楼层办理登记。股东或代理人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电子邮件方式请于2026年9月10日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发送至邮箱dameng@dameng.com进行登记。信函方式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6年9月10日17:30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如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融资融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券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 4、上述登记材料均须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或股东公章。

- 六、其他事项
- (一) 股权登记日当天上午9时,请参会股东自理交通、食宿。
-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京红女士
电话:027-87788779
电子邮箱:dameng@dameng.com
联系地址: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20楼2012 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92 证券简称:达梦数据 公告编号:2026-037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马来西亚、德国、法国、美国、新加坡等4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 2、人员信息
- 大信首席合伙人冯泽敏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5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信息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信已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2025年度,业务收入16.54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4.1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3亿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18家(含H股),平均资产规模208.93亿元,收费总额2.77亿元。客户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7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 近三年,大信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信昌农贷等四项诉讼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81.51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诉讼赔偿责任。
- 5、诚信记录
- 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余辉
-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并通过保监资格培训。200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北京先达通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541)、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91)、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03050),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并通过保监资格培训。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湖北东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077),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刘仁勇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并通过保监资格培训。2004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240)、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000888)等20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监管机构、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权,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公司支付审计费用2025年度外部审计费用为90.0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70.0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00万元(含税)。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公司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本次聘请大信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9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7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经对大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及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在担任公司2024年至2025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的服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9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含税),均按上一期末支付,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大信在担任公司2024年至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大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9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2 证券简称:达梦数据 公告编号:2026-036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治理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和公司利益,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责任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责任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3、赔偿限额:保额10,00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4、保费总额:不超过6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费率按申报金额为准);
 - 5、保险期间:保险合同生效后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 为提供决策参考,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行情确定责任保险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以及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间或之前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项。

二、审议程序

在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及公司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促进相关责任人合规履职,降低履职期间可能引发的风险或损失;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项,基于审慎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事项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2 证券简称:达梦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1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前访问网址:https://seeb.cn/IAC1K2dV4e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会议主要内容

公司应当遵循真实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适用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络https://seeb.cn/IAC1K2dV4e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六、其他事项

七、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7-87788779
邮箱:dameng@dame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会议情况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88692 公司简称:达梦数据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

1.3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现金分红预案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元(含税),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13,240,000股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79,268,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86%。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合并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方案尚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A股	688692	达梦数据

公司存在证券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部门代表)

姓名 周晖

电话 027-87788779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39号

电子邮箱 dameng@dame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本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冯涛

武汉达梦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含国有)

中电金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得鼎源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数智源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磊

宁波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非泰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

③2024年度EVA不低于2亿元。

注:1.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公司当年年度经审计并公告的合并财务报告为准。2.净资产现金回报率(EOR)=息税前利润及摊销净利润(KBITDA)/平均归母净资产;息税前利润及摊销净利润(K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财务利息支出,其中: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来自于现金流量表附表列示数据,利润总额来源于利润表列示数据,财务利息支出=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的利息支出-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的利息收入。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计算EOR时应剔除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债转股、会计政策变更等非业务经营事项对归母净资产的影响,该等新增的归母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不列入考核计算范围。3.上述“净利润”系指经审计的公司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告的净利润。